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8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理德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 【目 錄】

<b>壹、 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b> .....	<b>1</b>
<b>一、綜合規劃業務</b> .....	<b>1</b>
(一) 綜合彙辦業務 .....	1
(二) 環境影響評估 .....	1
(三) 提供法令及裁罰紀錄查詢文件 .....	1
(四) 性別平等業務 .....	1
<b>二、環境永續業務</b> .....	<b>2</b>
(一) 環境教育宣導 .....	2
(二) 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	2
(三) 低碳綠色城市推動 .....	2
(四) 綠色採購 .....	3
(五) 環保志工管理 .....	3
<b>三、低碳暨環境教育業務</b> .....	<b>3</b>
(一) 永續資源館傳遞資源循環概念 .....	3
(二) 輔導潛力場所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	3
(三) 辦理農博環境教育園區之營運管理等業務 .....	4
<b>四、生態物流業務</b> .....	<b>4</b>
(一) 2022 永續發展世界大會暨雙城交流活動 .....	4
(二) 規劃六大示範區落實生態物流八大原則 .....	4
<b>五、空氣品質保護業務</b> .....	<b>5</b>
(一) 空氣污染防治 .....	5
(二) 空氣品質淨化區管理 .....	9
(三)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	9
(四) 毒性化學物質管制 .....	9
<b>六、水質土壤保護業務</b> .....	<b>10</b>
(一) 水污染防治 .....	10
(二)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 .....	14
(三) 飲用水管理 .....	16
<b>七、一般廢棄物管理業務</b> .....	<b>16</b>
(一) 一般廢棄物妥善處理 .....	16

(二)	垃圾減量相關措施 .....	16
(三)	BOO 垃圾焚化廠屆期續約事宜 .....	17
(四)	回饋設施活動中心營運 .....	17
(五)	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及移轉(BOT)案 .....	17
(六)	垃圾打包計畫 .....	17
(七)	灰渣、飛灰處理 .....	18
<b>八、事業廢棄物及環境用藥 .....</b>		<b>18</b>
(一)	事業廢棄物列管 .....	18
(二)	事業廢棄物流向 .....	18
(三)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審查作業 .....	18
(四)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作業 .....	18
(五)	稽查違反廢棄物清理事件 .....	19
(六)	環境用藥管理 .....	19
(七)	非法棄置清理案件 .....	19
(八)	防堵洲豬瘟入侵臺灣，並妥善解決廚餘處理問題 .....	19
<b>九、環境稽查 .....</b>		<b>19</b>
(一)	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及專案稽查 .....	19
(二)	環境監控 .....	20
(三)	檢警經調海環結盟查緝環保犯罪 .....	21
(四)	執行砂石車輛攔查專案 .....	21
(五)	環境監測與檢驗 .....	22
(六)	罰鍰催繳 .....	23
<b>十、噪音管制業務 .....</b>		<b>23</b>
(一)	一般環境噪音管制 .....	23
(二)	航空噪音管制 .....	23
(三)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作業 .....	24
<b>貳、未來努力方向 .....</b>		<b>24</b>
一、	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	24
二、	清新桃園，星朗天晴 .....	24
三、	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	24
四、	生質多元再循環，環境綠能再昇華 .....	25

五、事業廢棄物及環境用藥管理 .....	25
六、環境開發規劃監督，青山綠水守護家園 .....	26
七、e化查緝智慧辦案，打擊污染民眾有感 .....	26
八、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	26
參、結語 .....	26
附表、主管名單.....	27

##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2 屆第 8 次定期會，<sup>理德</sup>有機會列席聆承指教，並向貴會扼要報告環保局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重要工作執行概況，深感榮幸！敬請各位議員匡正與支持，並不吝指教。

###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 一、綜合規劃業務

##### （一）綜合彙辦業務

1. 補助「財團法人大崙崁環境永續發展基金會」，監督推動執行 111 年大溪生態物流環境教育推廣計畫。
2. 基於行政院於 109 年 2 月 14 日核定國家環境保護計畫，及落實環境基本法中各級政府訂定環境保護計畫理念，遂依據本市轄區內自然及社會條件之需要，完成桃園市環境保護計畫編撰，並於 110 年 9 月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同意核備。

##### （二）環境影響評估

1.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計召開 2 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2 次初審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申請案件計 8 件（環境影響說明書 4 件、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3 件、變更內容對照表 1 件）。
2.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計完成 81 件環境影響評估現地監督，包含：工廠設立及工業區開發、環境保護工程興建、新市區建設及高樓建築、文教、醫療建設開發、工商綜合區開發、遊樂、風景區開發等。

##### （三）提供法令及裁罰紀錄查詢文件

1. 受理 95 件查詢污染管制紀錄申請案件。
2. 受理 1,715 件申請環保法令查詢結果。

##### （四）性別平等業務

######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111 年 4 月 14 日召開 111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分工。

## 2. 性別平等分工小組會議

111年5月17日召開本市111年度第1次性別平等委員會-「環境、能源與科技組」分工小組會議，討論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分工。

## 二、環境永續業務

### (一) 環境教育宣導

1. 100年6月5日起，違反環境保護法令，處停工、停業及罰鍰新臺幣5,000元以上之案件，須令其代表人或環境保護權責人員接受1至8小時之環境教育講習；自111年2月1日至111年5月31日止共辦理10場次、32梯次環境講習，參與人數共計583人次，持續辦理中。
2. 持續推動環境教育活動並落實執行法定工作，完成環保署所訂提報單位之環境教育計畫執行成果之抽查比率。

### (二) 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本市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截至111年1月31日止，市層級獲得銀級，區層級計1區（八德區）獲得銀級、11區獲得銅級（大溪、楊梅、大園、龜山、龍潭、觀音、復興、平鎮、蘆竹、新屋、中壢），1區報名成功，里層級獲得8處銀級、120處銅級及297處報名成功，共計425處參與認證評等。

### (三) 低碳綠色城市推動

1. 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於106年1月1日施行，嗣於108年9月24日及110年9月11日完成部分條文修正公布，因應國際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111年擬具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修正案，刻正研討方向包含2050淨零排放目標、逐步禁煤、鼓勵使用固體再生燃料(SRF)、擴展生態造林等。
2. 110年發布「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並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委員會，落實永續發展理念。
3. 於111年3月24日「2022 SDGs 國際論壇」，由市長發表本市淨零路徑策略，透過溫室氣體盤查基礎數據、在地特色以及系統化的改善，逐步減少桃園市溫室氣體排放量。

#### (四) 綠色採購

1. 因應本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本府公告「桃園市應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之企業、觀光旅館業、旅館業及醫院規模」及「桃園市指定規模事業應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網路申報規定」，輔導列管事業，統計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申報金額達新臺幣 23.96 億元。
2. 榮獲 110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生活推廣考核成績優等。

#### (五) 環保志工管理

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核定志工隊隊數共計 590 隊，3 萬 7,490 名志工，其中隸屬環保局有 69 隊（水環境巡守隊 67 隊，2,673 人；環境教育志工隊 1 隊，255 人；便民志工隊 1 隊，10 人）、隸屬海岸工程管理處 16 隊（海岸巡護 581 人）、隸屬環境清潔稽查大隊里志工隊 485 隊（3 萬 3,100 人）、隸屬復興區公所 10 隊（327 人）、隸屬八德區公所 1 隊（30 人）、隸屬中壢國小 1 隊（122 人）、隸屬民間單位運用 8 隊（392 人）。

### 三、低碳暨環境教育業務

#### (一) 永續資源館傳遞資源循環概念

為使永續資源館展示內容豐富多樣、整體空間美化並能有效吸引民眾到訪，規劃以「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調適」、「循環經濟」為展示主軸，透過富有創意、生動活潑的展示手法及互動體驗裝置，打造一處可供民眾假日休憩、機關團體參訪並兼具環境保護教育意涵之特色展館，另為打造環科園區及周邊產業共生循環生態，建立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產業鏈，規劃建構上中下游產業鏈媒合平台，預計 111 年 7 月對外開放。

#### (二) 輔導潛力場所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針對本市目前盤點具潛力且有意願申請認證之設施場所進行輔導，以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為目標，本市統計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有 31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數量為全國最多。



### (三) 辦理農博環境教育園區之營運管理等業務

辦理農博環境教育園區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展館導覽課程與園區整體環境清潔及保全巡檢，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參觀環境。同時進行新屋環境教育園區促參前置相關作業，朝向以 ROT 方式委託民間單位經營之目標辦理，預計於 111 年 7 月公告招商，同年底完成點交予民間廠商，以達樽節政府營運管理經費，創造政府收益。

## 四、生態物流業務

### (一) 2022 永續發展世界大會暨雙城交流活動

參加 2022 年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ICLEI)舉辦之世界大會暨雙城交流活動

1. 111 年 5 月 9 日由李憲明副市長率領代表團，參加在法國格勒諾布爾召開之永續與城市論壇，與全球 10 個國家，13 個城市共同分享永續發展與生態物流經驗；鄭文燦市長則以預錄影片方式，分享桃園於永續發展及城市治理上之成果。
2. 111 年 5 月 11 日本市以生態物流主席身分，受邀參與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在瑞典馬爾默 (Malmö) 舉辦之 ICLEI 世界大會 (ICLEI World Congress 2021-2022)，本次會議共計有來自全球五大洲、55 個城市，共 8 百多位代表採實體及線上方式交流城市治理經驗，並分享如何達成淨零與永續治理目標。

### (二) 規劃六大示範區落實生態物流八大原則

#### 1. 沙崙綠倉儲示範區：

園區採用智慧交通管理系統及智慧儲能系統，佈建 LED 智能路燈；屋頂設置太陽能板，預估每年將可產生 41.61 萬度電供園區使用。

#### 2. 青埔綠能物流聚落示範區：

示範重點包含綠能應用與綠建築、自動化倉儲及包裝減量推廣。目前綠能設置容量超過 10 MW；包裝減量方面導入 AI 人工智慧、影像辨識模組及大數據判斷貨物尺寸，自動選擇最合適的紙箱，避免選擇過大的紙箱而造成耗材浪費，亦提高車輛裝載率，減少運送趟次，預估將可減少約 11% 碳排放量。

3.楊梅智慧共享倉儲聚落示範區：

導入 AI 智慧倉儲機器人、電子輔助揀貨系統，提升理貨效率近 3 倍、減少 3 成人力，兼顧人本與營運效率，進而減少 6 成的出倉時間，提升 10 倍出貨量。

4.機場倉儲物流示範區：

桃園國際機場空氣品質維護區，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藉由智慧車牌辨識系統、路邊攔檢等稽查手段，加強進出機場之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車輛稽查管制，促使車輛污染改善並加速汰舊換新。

5.中華郵政物流暨華亞科技園區示範區：

(1) 中華郵政園區建築物設計符合銀級以上綠建築標章，包裹動態可透過資訊化系統追蹤，以「智慧園區資訊服務平台」管理園區貨物與車輛運行，藉由自動化系統整合(自動辨識、自動分揀、AGV 自動搬運等)提高理貨、出貨效率。

(2) 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為黃金級綠建築，主要推動貨車排煙檢測，平均每年可以執行約 7,500 輛次柴油車排氣檢測工作，削減 PM10 34.6 公噸、PM2.5 30.6 公噸、NOX 437 公噸。

6.大溪商圈示範區：

為減少進出大溪老街的貨車造成之空氣污染、噪音污染及塞車問題，規劃設置低碳寧靜轉運站，執行「大車換小車，油車換電車」方式將貨物配送到商家及民眾手中，預估每年可減少約 300 公斤的 CO2 排放量；規劃交通寧靜區，分別劃設行人與車輛動線，以加強速度管理及交通管制配套措施，達成降低車速、減少噪音、增進人行空間與安全。

## 五、空氣品質保護業務

### (一) 空氣污染防制

1.截至 111 年 5 月，空污基金使用情形

(1) 歲入 2 億 6,513 萬 5,150 元

(2) 歲出 2 億 4,013 萬 6,235 元

(3) 空污基金賸餘數 6 億 7,643 萬 39 元

## 2.空氣品質管制

- (1) 111年5月空氣品質指標良好(AQI $\leq$ 50)良好天數六都排名第二。
- (2) 111年5月PM<sub>2.5</sub>年平均值為13.0  $\mu\text{g}/\text{m}^3$ ，低於全國平均值15.9  $\mu\text{g}/\text{m}^3$ ，已連續3年優於國家標準；SO<sub>2</sub>年平均值0.0016 ppm，較110年下降23.8%；O<sub>3</sub>八小時值0.0578 ppm，較110年下降6.8%。

## 3.固定污染源管制

### (1)許可證審查核發與查核作業

- ①統計至111年5月列管公私場所1,916家，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2,046張，111年1~5月已審查核發383張許可證。
- ②統計至111年5月固定源空污費申報列管1,864家。

### (2)大廠減量協談

- ①111年針對CEMS連線大廠及排放量較大廠家，共3家進行協談工作，111年預估統計減量SO<sub>x</sub>218噸、NO<sub>x</sub>666公噸。

A.110年協談台電大潭發電廠、中油桃煉廠、欣榮企業、聯成鋼鐵及新隆纖維5家進行自主減量，完成減量SO<sub>x</sub>15噸及NO<sub>x</sub>548噸。

### (3)推動鍋爐改善

- ①本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列管且須改善之鍋爐計有1,378座，累計至111年5月本市共完成1,642座鍋爐改善(占比約93%)，另有136座尚在改善中(占比約7%)。
- ②分析尚未改善完成之鍋爐燃料類型，包含生煤鍋爐82座、重油鍋爐40座、木屑鍋爐3座、柴油鍋爐11座，均持續追蹤並依改善期程加強管理。

### (4)中油桃煉廠專案管制減量作為：

- ①統計111年1月至111年5月已完成607個設備元件FID稽查檢測，共計3個元件洩漏濃度大於洩漏管制值(10,000 ppm)，皆依法告發處分並完成修護改善。
- ②8座碳氫燃燒塔於105年1月1日正式啟動FGRS廢氣回收系統，統計111年1月至111年5月全廠11座廢氣燃燒塔，無使用事件日。

- ③配合MOU自主改善承諾已完成原油常壓蒸餾程序(M01)選擇性

觸媒還原設備(SCR)設置，並於 111 年 5 月執行 SCR 效率驗證檢測，檢測結果氮氧化物排放濃度小於排放目標 20ppm；另透過全廠改用低污染性氣體燃料、製程汰舊換新，預計至 113 年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可分別減量 157 公噸及 185 公噸。

(5) 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查核：統計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5 月與本局連線 35 根排放管道，各項法規符合度查核說明如下：

- ①完成 29 根功能查核作業，查核結果皆符合法規規範。
- ②完成相對準確度(RATA) 8 根監督檢測及 7 根稽查檢測作業，檢測結果皆符合相對準確度性能規格。
- ③完成 13 根標準氣體查核作業(CGA)，準確度皆小於 15%之性能規格。

(6) 加油站管制：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5 月共列管 269 站加油站，執行 151 站清查作業，共 26 站查有缺失，皆已輔導改善完成，改善完成率 100%。

(7) 操作參數連線：105 年公告「桃園市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自治條例」，統計至 111 年 5 月，CPMS 公告第一批已連線共 65 家 69 製程及第二批已連線共 77 家 97 製程，整體 CPMS 已連線共計 142 家 166 製程；統計 111 年第一季整體有效傳輸率皆大於 97%，符合自治條例應大於 85%。

(8) 戴奧辛管制：統計至 111 年 6 月列管 69 家 99 根次，執行 3 根次戴奧辛稽查檢測作業，計有 1 根次不符合戴奧辛排放標準者；執行 5 處 2 季環境空氣監測，12 次監測結果均低於日本環境空氣戴奧辛品質基準 0.6 pg-TEQ/Nm<sup>3</sup>(目前世界各國僅有日本訂定環境空氣戴奧辛環境品質基準)。

#### 4. 移動污染源管制

(1)機車管制(統計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5 月)

- ①1-4 期機車淘汰 1 萬 1,940 輛，剩餘 25 萬 6,279 輛，市占率 19.7% 為六都最低。
- ②二行程機車淘汰 1,510 輛，剩餘 2 萬 6,245 輛，數量及市占率 2.0% 皆為六都最低。

(2)柴油車管制作為

- ①本市 110 年 8 月 17 日公告劃設全國首座機場空氣品質維護區，於 111 年 1 月 1 日正式實施，藉由智慧車牌辨識系統、路邊攔檢等稽查手段，加強進出機場周邊之一、二期柴油大客貨車檢驗管制，促使車輛污染改善甚至加速汰舊換新，統計 111 年 1-5 月告發違規 377 件，外縣市違規車輛占比 56.5%。
- ②本市首創授權認證保養廠代驗核發自主管理標章，統計 111 年 1-5 月核發標章數達 1,088 輛次，為全國第一。
- ③本市積極配合環保署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政策，1-3 期大型柴油車設籍比例由 104 年 56.9% 降到 110 年 33.6%，4-6 期大型柴油車設籍比例由 104 年 43.1% 上升至 110 年 66.4%，成效良好。統計 111 年 1-5 月已報廢 442 輛。
- ④中壢檢測站於環保署評鑑獲「特優」成績，其中委員肯定本市為全國唯一訂定自治條例通知一、二期柴油車到檢、全國首創授權認證保養廠並落實柴油車保檢合一、配備 SCR 系統車輛稽查積極及精準分析桃園市移動污染源特性，並已劃設機場空品維護區等。

### (3) 低污染運具補助

- ①110 年 10 月本市結合行政院振興政策，率全國之先推出「電動機車 Easy 購」振興方案，目前延長至 111 年 12 月底，至 110 年 11 月初達成 8 萬輛里程碑，電動機車申請補助數，自活動開始至 111 年 5 月已受理 7,198 件，較去年同期 1-5 月成長約 59%；六都中 18 歲以上電動機車持用率為 4.46%，為六都第一。
- ②設置充（換）電站 1,557 站，本市為六都第一。
- ③積極建置低污染運具便利友善使用環境設置電動機車專用停車格：免費或優惠電動二輪車停車格設置於區公所及火車站等地，計有 350 格。

## 5. 逸散污染源管制

- (1) 營建工程列管 5,987 件。
- (2)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自 110 年 5 月 15 日起已全面網路申報，開工申報 1,480 件、完工申報 1,275 件，網路申報率 100%。
- (3) 輔導稽核工地 6,909 件，法規符合率 92.0%，總懸浮微粒削減量約

5,874.7 噸。

(4) 落實「工地自主抑揚塵，污染減量看得見」

①執行 25 處營建工程土方運輸車輛盯梢。

②完成 126 台施工機具調查，依環保署自主管理標章標準檢測後，核發 118 台。

③推動營建工地及企業認養周邊道路洗掃作業，共有 55 處營建工地認養，洗掃里程 48,708 公里，約可繞行台灣 40 圈。

④減少總懸浮微粒約 672.2 公噸。

(二) 空氣品質淨化區管理

1. 本市環保局榮獲環保署推動空氣品質淨化區認養績優單位，另本市亦有 5 處淨化區獲得獎項，分別為莒光環保公園、南崁溪人工溼地綠化園區、中園路環保公園、龍岡森林環保公園及藝術環保公園。

2. 本市目前有 156 處空氣品質淨化區，透過拜訪里長與區公所合作，提高場域曝光度並可提供民眾休憩場所及達到淨化空氣之效果；同時也積極媒合民間團體或企業單位認養，期望藉此帶動全民參與維護環境綠化的風氣。

(三)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1. 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共 94 家場所取得(含 2 家非公告場所)，其中 30 家取得優良級標章、64 家申請良好級標章。

2. 本市共 136 家公告列管場所，已完成 133 家次公告場所法規符合度查核，查核率 98%。

3. 幼兒園設置室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設施推動情形：本市立案幼兒園共計 620 家，自 107 年至今共補助 364 家幼兒園。

4. 寺廟設置室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設施推動情形：本市立案寺廟共計 301 家，自 106 年至今共補助 104 家寺廟裝設完成。

(四) 毒性化學物質管制

統計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5 月，資料如下：

1. 環保署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桃園隊於 110 年進駐本市，進駐後可提升本市毒化災害應變效率，發生事故時，桃園隊至各工業園區皆可於 50 分鐘內到場支援。

2. 列管 676 家；核發許可證 31 家(30 張)、登記文件 133 家(133 張)、

- 核可文件 604 家(602 張) 、關注核可文件 94 家(94 張)。
- 3.運作場所毒化物管制：現場稽查 247 件，處分 81 件。
  - 4.辦理無預警測試 10 場次及臨場輔導 26 場次，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毒災事故應變能力。
  - 5.辦理業者通聯測試共 288 家次，確保桃園地區內所建置之緊急應變通聯系統之正常。
  - 6.勾稽業者上下游申報及 GPS 軌跡異常情形共 91 件。

## 六、水質土壤保護業務

### (一) 水污染防治

#### 1.行政管理及法令訂定

- (1)111 年 1-5 月五大流域平均 RPI 為 3.1，屬中度污染，與 110 年 1-5 月同期 RPI 相比 (4.1)，略為下降。統計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水污染許可證申請作業共 358 家，核發證照數計 156 件，核定(核發核備函)56 件，審查中共計 135 件，駁回 11 件。
- (2)依沿岸居民人口數、水污染列管數及河川水質狀況，綜合評估優先進行南崁溪、老街溪、社子溪、新街溪流域之污染整治(約占本市 76%人口)，依「親水樂活、宜居桃園」及「土親水淨、守護鄉土」為河川整治願景。
- (3)102 年 10 月 24 日公告「大坑坎溪放流水標準」，針對特定河段實施分階段加嚴(生化需氧量、氨氮)放流水標準，經過督促追蹤，受管制對象(平鎮工業區污水廠、龍潭科學園污水廠及友達龍科廠)皆符合加嚴管制標準，且下游測站平鎮一號橋氨氮濃度由 102 年第一季 6.34 毫克/公升下降至 111 年第一季 4.1 毫克/公升，呈現顯著改善趨勢。
- (4)105 年 2 月 3 日公告「桃園市新街溪及埔心河流域廢(污)水排放總量管制方式」，加嚴管制區內放流水標準，管制製程或排放含有銅、鋅、鎳、鎘、總鉻及六價鉻等 6 項重金屬之事業。109 年 9 月 2 日修正公告「桃園市新街溪及埔心河流域廢(污)水排放總量管制方式」。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目前管制對象共計 30 家，管制對象查核作業完成 62 家次。

- (5) 為減少南崁溪重金屬排放總量，107年1月5日公告「桃園市南崁溪流域廢（污）水銅排放總量管制方式」，管制製程或排放含有重金屬銅之事業。109年4月1日修正公告「桃園市南崁溪流域廢（污）水銅排放總量管制方式」，截至111年5月底止，管制對象共計210家，其中許可水量大於200CMD既設管制對象已檢具放流水銅自主削減計畫（銅1.5 mg/L為自主管理目標值），並已完成126家次查核作業。
- (6) 透過水污染防治法資訊公開透明化及全面採網路申請與申報之規定，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於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申請作業及定期檢測申報作業時，應將其文件揭露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污法相關資訊公開平台」公開，杜絕檢測數據資料造假，提升申報資料品質。
- (7) 105年1月20日發布實施「桃園市檢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獎勵辦法」，將提供檢舉獎勵金，鼓勵民眾及公司內部員工勇於檢舉水污染違規事實，106年至111年5月底止受理符合「桃園市檢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獎勵辦法」案件共38件(核發金額共計新台幣:412萬5,045元整)，110年核發案件計10件，核發獎勵162萬1,810元。為打擊重大環保犯罪行為，及因應新型態犯罪手法之需要，刻正辦理修正「桃園市檢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獎勵辦法」，現行規定核發之獎勵金外，針對屬情節特殊或重大之環境公害事件主管機關得另核予檢舉人最高新臺幣4百萬元之獎勵金，期透過高額獎勵金鼓勵檢舉人勇於擔任「吹哨者」檢舉污染案件，以免發生重大危害環境事件，爰此，修正辦法已於111年4月22日發布實施。

## 2. 工業區及事業稽查管制

- (1) 針對列管事業稽查管制，整合各流域事業深度查核、提升工業區污水廠、雨水道日夜間稽（巡）查頻率、工業區廢(污)水廠功能評鑑、科學儀器輔助稽查等措施。
- (2) 已針對轄內123家事業與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工業區完成放流水自動連續監測（視）系統建置(水量：711,483.42CMD，占全市事業水量：77.28%)，由事業單位自行建置監測（視）設施，傳



送水質監測數據至本系統，可即時監測全市放流水水質。

- (3)藉由行政委託 8 處工業區管理機構，針對區內重大違法事項行使「水污染查證權」。
- (4)為強化工業區污染查核深度，持續辦理 12 處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之查核評鑑作業。
- (5)賡續進行工業區雨水道監控以防止區內工廠偷排廢水至雨水道，每季針對工業區之雨水道排入口進行日、夜間巡查 1 次以上，每月進行放流口夜間採樣並對水質異常頻率高之雨水道加強巡查。

### 3. 水質改善工程

- (1)為改善老街溪水質，在平鎮區新勢公園建置本市第一座礫間接觸曝氣氧化自然水質淨化設施，處理水量達每日 3 萬噸符合設計需求及效能；截至 111 年 1 月底參訪人數 111 年 5 月底參訪人數共計 1,040 人，累計 102 年至今參訪人數已達 3 萬 5,649 人。
- (2)南崁溪人工濕地水質淨化園區，引入南崁溪溪水透過園區內水生植物淨化後再放流，處理水量達每日平均 3,000 噸符合設計需求，亦可供民眾休閒遊憩及提供環境教育場所。
- (3)大崙崁人工濕地處理埔頂大排生活雜排水，每日平均處理水量達 1 萬噸符合設計需求及效能。
- (4)為達老街溪源頭水質及龍潭大池水質改善之願景目標，首於龍潭運動公園設置四方林礫間水質淨化工程，並於 106 年成功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 6,650 萬元；四方林礫間水質淨化工程已於 108 年 10 月 11 日竣工，目前進入功能驗證及評估程序，每天補注 2,500 噸淨化水源至龍潭大池改善水質。同時由前瞻計畫第 2 批核定補助 2.7 億餘元辦理「龍潭大池水質改善及水體環境營造計畫」，於龍潭區金龍段國有土地採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由日本引進多層複合濾料淨化工法(MSL)搭配礫間水質淨化工法，並配合營造溪流景觀，於 108 年 6 月 18 日開工，並於 111 年 5 月 31 日竣工啟用，使入池溪流及大池水流得以淨化且活化，處理水量每日可達到 1 萬 8,000 噸，總磷去除率達 50% 以上，搭配每日 2,500 噸水量的四方林礫間水質淨化系統，及老人會館旁水井每日 500

噸，每 7 日即可循環淨化大池水體 1 次，充分提升龍潭大池換水率，達到龍潭大池整治需求及目標。

- (5) 為改善埔心溪水質，因其支流黃墘溪承接上游內壠地區人口密集區生活污水，故規劃於中壠區中山公園槌球場設置礫間設施，共分兩期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其中黃墘溪上游水質改善計畫（第一期）工程核定 4,500 萬，已於 108 年 5 月開工，110 年 9 月竣工，且於 111 年 3 月 6 日完成功能驗證評估，並於 111 年 3 月 7 日移交於黃墘溪上游水質改善計畫（第二期）一併納入營運維護，處理水量為 3,000 CMD。另黃墘溪上游水質改善計畫（第二期）工程核定 9,090 萬元，已於 109 年 6 月 30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9 月 20 日完工並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開始 180 日試運轉，預計 111 年 6 月 8 日完成，後續辦理 12 個月功能評估及驗證處理水量為 6,000 CMD。
  - (6) 為改善南崁溪流域之氨氮濃度，預計於大埔橋測站鄰近位置建置水質淨化設施，採用生物處理之接觸曝氣法為主要工法，透過額外曝氣增加水中溶氧，使系統中形成好氧環境使好氧硝化反應能大量運行，生物載體或濾材之功能為大幅增加接觸面積，增加微生物族群附著生長提高硝化反應效益，預計總處理水量達 18,000CMD，總去除率可達 85% 以上。目前完成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1 年 7 月完成發包，並於 10 月開工。另規劃使用小檜溪市地重劃區內截流站用地，設置東門溪氨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1 處，截流東門溪匯入南崁溪區域之生活污水，處理水量可達 10,000CMD，並於設施上方規劃建置智慧監控中心、河川教育中心，以提升場址對民眾作水質改善環境教育效益，目前已完成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發包，並於 11 月開工。
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7 年 7 月 6 日核定「桃園市弘智畜牧場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補助經費共計 900 萬元（中央補助 495 萬、地方配合 405 萬），並於 107 年 9 月 30 日完成簽約事宜，於弘智畜牧場設置厭氧發酵處理單元及沼氣發電設施，收集鄰近合信畜牧場豬糞尿集中處理，以 2 家畜牧場共約 5,300 頭豬隻產生之豬糞尿進行沼氣發電，已於 108 年 10 月底完工，並於 109 年 9 月正式啟用沼

氣發電設備。截至 111 年 2 月至 5 月平均每日發電量約為 264 度，平均每日消耗沼氣量約為 176 立方公尺。累計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發量約為 34 萬 6,581 度，總發電量約為 100 戶 1 整年使用電量。每年預計減少 3,700 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達到友善環境及循環經濟目標。

5. 推動桃園市石門水庫總磷削減計畫：為改善大漢溪上游水源水質，落實「環境教育」改變人們面對環境的習慣及態度，辦理 250 場次環教巡禮活動、及 250 場次手工皂工作坊及 2 場環保洗劑宣導說明會。

#### 6. 鼓勵民眾參與

(1) 統計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招募民間團體與企業認養河川，目前水環境巡守隊共 67 隊，人數 2,673 人，認養河川企業為 54 家，合計認養河川及海岸長度約 175.109 公里，目前主要河川與海岸線認養率為 71.18% (含企業認養)。

(2)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水環境巡守隊水質監測共執行 301 次、巡檢 2,687 次及清理工作 1,855 次、清理垃圾 24.85 公噸、臉書露出 133 則；另協助通報可疑污染源 152 件，有效嚇阻污染河川情事，守護本市河川水體。

#### 7.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止水污染防治申請案件、處分相關業務

(1) 許可證申請作業：358 家申請，核發證照數計 156 件。

(2) 專責人員管制：專責人員申辦件數計 259 件。

(3) 事業污染管制執行處分：事業單位稽查 976 次、處分次數 17 次、裁處金額 233 萬 3,800 元。

#### 8. 生活污水

(1) 列管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 728 家。

(2) 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及維護輔導巡查計 147 次。

### (二)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

#### 1. 農地污染整治

歷年列管農地面積約 341.72 公頃，迄今已完成 337.16 公頃耕種農地污染改善並解除列管，目前尚有列管非耕種農地 4.55 公頃，相關改善說明如下：

(1) 第四期改善計畫(109~110 年度)：

執行 106 年度以後公告之 43.61 公頃污染農地，已於 109 年 1 月 15 日開始執行，統計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已全數完成耕種農地污染改善且解除列管。

(2) 尚有非耕種農地約 4.55 公頃之辦理情形：

① 其它未納入改善計畫之農地（約 4.59 公頃）：

蘆竹區中福里福興段 1、3 地號（重劃為德林段 759、744 地號）2 筆（3.99 公頃），因考量地上種植有價樹木，多數福木及小葉欖仁、其他植栽等約 6,687 株，經檢測福木具吸收重金屬鎘之效益，且大片樹林具吸收 CO<sub>2</sub> 效益等因素，目前暫以植生復育及定期土體及植體監測方式辦理改善。

② 另 0.56 公頃由污染行為人(地主)自行改善，將依土污法相關規定進行控管。

(3) 定期監測作業：

111 年度將針對 63 筆過往調查查證及驗證結果超過農地土壤污染監測標準坵塊進行土壤定期監測作業，自 104 年至 111 年，已完成 687 筆農地定期監測作業。

2. 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污染整治

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歷年列管之加油站場址均已完成整治解除列管。

3. 工廠污染場址整治

現階段共列管 67 處污染場址，其中列管整治場址 15 處、污染控制場址 32 處、限期改善場址 7 處(土污法第 7 條第 5 項規定)、地下水限制使用地區 13 處。

4. RCA 地下水污染整治案

① RCA 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6 日提出整治計畫第四次變更計畫，並經桃園市政府於 109 年 7 月 21 日以府環水字第 1090178140 號函核定整治計畫第四次變更計畫，改善期限 114 年 7 月 20 日止，目前依前導試驗計畫成果應用於全場區整治。

② 為監督 RCA 公司整治，本局成立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每季召開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會議，全面檢視並監督場址整治現況及

進度，並依據整治單位所提之工作期程，每二週至少巡查 1 次，監督及查核 RCA 公司整治進度以掌握場址狀況。

- ③截至 111 年第 1 季檢測結果，場內 56 口定期監測井之監測調查結果，共計 12 口超出管制標準，其中 PCE 有 1 口，最高測值 0.0746mg/L；TCE 有 2 口，最高測值為 0.616 mg/L；VC 有 11 口，最高測值為 0.0921mg/L。

### (三) 飲用水管理

1. 水源保護區污染管制：協助計畫開發單位確認開發位址是否位於飲用水保護區或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內計 176 件。
2. 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申請作業：已核發 366 家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核備函，持續進行許可查核作業。
3. 加強飲用水質稽查採樣檢測本市轄內 6 座淨水廠、6 座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及全市設有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之公私場所，檢驗皆符合標準：
  - (1) 淨水廠：飲用水水質檢驗（含清水、直接供水）250 件（含清水 45 件及直接供水點 205 件）、淨水廠水源水質檢驗 16 件。
  - (2) 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稽查：26 件。
  - (3) 全市設有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之公私場所：連續供水設備稽查 23 件。

## 七、一般廢棄物管理業務

### (一) 一般廢棄物妥善處理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垃圾清運量為 12 萬 3,307 公噸。

### (二) 垃圾減量相關措施

1. 試辦桃園市超商循環杯：於 110 年推辦至今已有 8 家超商(全家：桃園市府店、桃園中山店、桃園復興店、桃園民樂店及統一超商：新桃府門市、市正門市、千山門市、桃華門市)及 1 家喜憨兒庇護商店(市府店)提供服務。另於全家市府店及喜憨兒庇護商店(市府店)推辦「五告環保日」減廢活動，每周五原則上不提供紙杯或塑膠杯，凡購買飲料使用自帶環保杯或借用超商循環杯者，皆提供 5 元優惠，鼓勵

消費者一同響應環保永續綠色消費。本計畫統計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循環杯已借出達 5,894 次。

2. 生熟廚餘混收：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為期 3 個月進行全市家戶宣導，試辦「廚餘全回收」政策，並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將不再區分生、熟廚餘，而是區分可回收與不可回收廚餘。目前正透過多元管道(FB 粉絲團、平面及網路媒體、電台等)進行宣導，落實循環再生零廢棄之理念。統計 111 年 4 月家戶廚餘回收量較 110 年 12 月提升 30.3%。

### (三) BOO 垃圾焚化廠屆期續約事宜

1. 依現有契約至 110 年 10 月現有合約屆滿將有垃圾無法處理情形，因此將先以現有契約精神及條件進行招標，做為垃圾處理過渡期之因應，目前已於 110 年 8 月 27 日完成過渡合作。
2. 後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本市垃圾處理合約事宜。

### (四) 回饋設施活動中心營運

本館除游泳池相關運動設施，並規劃有舞蹈、羽球及游泳等運動教學課程，提供民眾多元化服務管道；統計中心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進場民眾達 1 萬 5,909 人次。

### (五) 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及移轉(BOT)案

1. 配合本市「循環經濟」、「生質廢棄物資源化」政策，透過「興建-營運-移轉」(BOT)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及技術投資生質能源開發。
2. 垃圾處理設施包含熱處理單元、厭氧消化單元及固化掩埋單元，該中心規劃熱處理單元年處理量 219,000 公噸、厭氧消化單元年處理量為 49,275 公噸，其中特許廠商承諾熱處理單元 71,575 公噸/年及厭氧消化單元 49,275 公噸/年無償處理本府交付一般廢棄物。

於 108 年 7 月 1 日開始進入施工階段，後續因疫情及缺工影響，興建工程延長，熱處理單元已於 111 年 3 月底投料試運轉，預計 7 月底開始 24 小時處理垃圾。厭氧消化單元已於 110 年 11 月底完工，並於 110 年 12 月 1 日起持續投料試運轉中。

### (六) 垃圾打包計畫

打包計畫係於本市八德區大安垃圾轉運站設置廢棄物打包單元，每日打包數量約為 100 公噸(依目前處理效能最高可達 160 公噸/日)，

因本市生質能中心已於 111 年 3 月辦理試運轉，爰此，本局通知廠商自 111 年 3 月 9 日停止垃圾打包，統計 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底已完成 3,731 公噸之一般廢棄物打包工作。

#### (七) 灰渣、飛灰處理

1. 統計由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焚化再生粒料申請案共 174 件，已供料 11,757.32 公噸(111 年 2 月至 111 年 5 月焚化底渣產出量為 19,270.36 公噸)，底渣再利用產品全數用於公共工程比例 100%。
2. 本市垃圾焚化廠自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飛灰穩定化產出量約 6,072 公噸，水洗飛灰產出量約 1,330.95 公噸，係由焚化廠經穩定化及水洗處理後委託廠商進行最終掩埋及再利用處理。

### 八、事業廢棄物及環境用藥

#### (一) 事業廢棄物列管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列管事業家數共計 7,944 家、事業廢棄物清除機構計 556 家、事業廢棄物處理機構計 49 家、再利用機構計 493 家。

#### (二) 事業廢棄物流向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事業廢棄物流向上網申報率達 97.2%。

#### (三)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審查作業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

1. 清除機構：  
許可申請案計 186 家次(新申請 25 家、變更 97 家、展延 64 家)，前述申請通過之案件計 105 家。
2. 處理機構：
  - (1) 核准同意設置申請計 1 次(新申請 0 家、變更 1 家)。
  - (2) 核准許可證申請計 20 家次(新申請 1 家、變更 13 家、展延 6 家)。

#### (四)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作業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核准 1,190 件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新申請 591 件、變更 397 件、異動 202 件)。

(五) 稽查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稽查事業計 1,310 次，告發處分 105 家次，罰鍰 1,633 萬元。

(六) 環境用藥管理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資料如下：

1. 核准環境用藥販賣業許可執照申請計 1 家次（變更 1 家）、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計 2 家次（新申請 2 家）。
2. 為確保環境用藥品質及保障消費者之用藥安全，持續稽查轄內製造業、販賣業、病媒防治業者專業技術人員之業務執行狀況、貯存置放管理 21 件次。
3. 違反環境用藥管理法案件告發處分 19 件次，罰鍰 114 萬元。

(七) 非法棄置清理案件

統計區間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點交案件計 10 件，解列案件計 10 件。

(八) 防堵非洲豬瘟入侵臺灣，並妥善解決廚餘處理問題

透過加強管理機制，建立遠端監控查核機制，每週逐家養豬場電話訪查，每月至少逐家稽巡查一次，與養豬協會通力合作，公私協力，落實宣導廚餘蒸煮，並追查違法養豬場，以利確實且即時掌握轄內養豬場之廚餘蒸煮情形。

## 九、環境稽查

(一) 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及專案稽查

1. 公害陳情：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受理公害陳情數計 4,865 件，告發 292 件，告發率 6.0%，處分金額共 2,506 萬 9,202 元，各類別比較如下：
  - (1) 空氣污染類：2,008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41.3%，告發 116 告發率 5.8%。
  - (2) 噪音污染類：2,341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48.1%，告發 124 件，告發率 5.8%。
  - (3) 水污染類：263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5.4%，告發 37 件，告發率 14.1%。



- (4) 廢棄物污染類：126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2.6%，告發 10 件，告發率 7.9%。
  - (5) 環境衛生污染類：120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2.5%，告發 3 件，告發率 2.5%。
  - (6) 其他類(含光害、非公害陳情等)：7 件，佔公害陳情數比率 0.1%，告發 2 件，告發率 28.6%。
2. 專案稽查：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期間，共稽查 1,174 件次，其中夜間稽查 82 件次，假日稽查 127 件次，告發 150 家次，告發率 12.5%，處分金額共 1,003 萬 9,802 元，停工 10 家次。
3. e 化派遣 2.0 及時到場稽查
    - (1) 公害陳情報案電話接聽系統使用互動式 3D google 街景系統與陳情人同步互動，以助於快速準確掌握陳情地點或周遭環境等陳情資訊。
    - (2) 運用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以有效提升稽查效率，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期間，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已達 93.1%。

## (二) 環境監控

### 1. 空氣品質感測器運用

- (1) 於本市 13 處工業區布建 1,000 組空氣品質感測器布建，並維持空氣品質感測器每月之數據資料完整率達 95% 以上，運用於污染源追查及空氣品質監測，提升稽查效率，強化建置智慧城市。
- (2) 統計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迄 111 年 5 月 31 日止，統計運用分析所得資料，鎖定污染熱區執行專案稽查，總計稽查 43 家次，告發 6 家次。

### 2. 運用科技執法

- (1) 針對不同污染態樣及監控調查需求，利用 CCTV 遠端即時監視系統、縮時攝影、紅外線溫度感測器、傅立葉光譜未知氣體分析儀 (FTIR)、X-ray 金屬元素分析儀 (XRF)、空拍機 (UAV)、透地雷達、管中探測器及紅外線氣體熱像攝影機 (FLIR)、光離子化偵測器 (PID)、異味計、輝度計、照度計、氣體檢知器、氣象儀、氣體採

樣設備、噪音計、風速計、溶氧計、導電度計等科技儀器執行有效稽查。

(2) 運用前開科技儀器協助稽查 384 件、告發 20 件，各別如下：

XRF		PID		空拍機		縮時攝影		空品感測器	
稽查	告發	稽查	告發	稽查	告發	稽查	告發	稽查	告發
30	1	157	10	3	0	49	2	145	7

### (三) 檢警經調海環結盟查緝環保犯罪

1. 110 年 12 月 13 日成立「檢警調經海環結盟查緝平台」，結合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經濟部工業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桃園市調查處、本府警察局、經發局、環境保護局，建立查緝平臺並定期開會研商，整合資源共同打擊環保犯罪，伸張環境正義，遏止不肖業者破壞環境生態。
2. 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計合作辦案 78 次，告發 41 件次，移送司法偵辦 35 次。

### (四) 執行砂石車輛攔查專案

1. 為維護本市國土安全避免不明來源土石方違法傾倒，本局與都發局、農業局、建管處、警察局、經發局等單位自 111 年 5 月起，辦理聯合查處不明流向土石方案件，由警察局與本局於第一線針對砂石車進行攔檢、盤查，並同步與市府其他單位確認相關資訊，甚至啟動跨縣市資訊比對。
2. 於台 61 沿線執行砂石車攔查專案稽查，共攔查 68 車次，出動 54 人力人次，查獲司機未攜帶隨車證明文件，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9 條規定，扣留 4 台車於大溪移置保管場，並查出不明流向土方超過 80 公噸，其中 1 車同時違反行政刑罰規定，已移請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依法偵辦，另有一車由本局押回新北市並交由新北市環保局接手查處。

## (五) 環境監測與檢驗

### 1. 井水送驗，e 指搞定

推動「本市非自來水水源水質檢測申請及查詢系統網頁」，提供線上申請井水檢測及查詢檢驗進度及結果，統計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 77 件申請案件全數到府採樣完成。

### 2. 空氣品質自動、人工監測站

#### (1) 自動監測站：

統計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之空氣品質指標(AQI) 小於 100 之日數為 113 天，佔總監測日數之 94.2%，與前一年度同期比較，小於 100 之日數為 101 天，佔總監測日數之 84.2%，結果顯示今年度空氣品質有改善趨勢。

#### (2) 人工監測站：

111 年度各監測站總懸浮微粒(TSP)平均濃度為  $39.9 \mu\text{g}/\text{m}^3$ 。

### 3. 噪音監測

111 年第 1 季一般地區環境音量監測結果，合格率为 75.0%，交通音量監測結果之合格率則為 91.7%。

### 4. 地下水監測

28 口戰備水井 110 年枯水期(11 月至次年 4 月)監測結果，其中光明河濱公園戰備水井之氨氮測項及 10 口戰備水井之鐵、錳含量因受地質因素影響超過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外，其餘皆符合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

### 5. 河川水監測

111 年第 1 季(111 年 1 月至 3 月)監測結果，水體污染等級未(稍)受污染 6 處、輕度污染計有 2 處、中度污染計有 17 處及嚴重污染計有 1 處。

### 6. 酸雨監測

111 年 1-4 月本市 7 座酸雨監測站雨水 pH 平均值為 5.43，中壢測站為 5.20，皆無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定義酸雨(5.0)。

### 7. 樣品檢驗

統計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迄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完成樣品檢測如下：

(1)空氣樣品檢測(含固定污染源排放污染物及聞嗅試驗)計 24 件、檢驗項目計 29 項次。

(2)水質水量樣品檢測(含事業廢水、飲用水及地下水)計 1,157 件、檢驗項目計 8,818 項次。

(3)廢棄物樣品檢測計 29 件、檢驗項目計 160 項次。

#### (六) 罰鍰催繳

統計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迄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催繳 1,467 件，移送件數 1,015 件，取得債權憑證 10,065 件，註銷件數 719 件，繳納件數 2,973 件。

### 十、噪音管制業務

#### (一) 一般環境噪音管制

1.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受理 8 點次交通噪音陳情案件，並完成 4 點次監測作業，監測結果皆符合陸上運輸系統噪音管制標準。

2. 受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噪音車檢舉網站民眾陳情案件，民眾陳情噪音車輛證據並經查證屬實，即發函通知車主到檢，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通知 481 輛次。

3. 結合環保局、警察局及監理單位執行噪音車輛聯合稽查取締勤務，針對主要道路及噪音車輛常出沒路段加強攔檢(每週 3~4 次)。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攔查 629 輛次，不合格告發 391 輛次，告發率 62.1%，裁罰金額 86 萬 1,300 元。

4. 推動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加強深夜凌晨時段及陳情熱點噪音車輛偵測執行作業，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執行 54 場次，告發裁處高噪音車輛 32 輛次，裁罰金額 7 萬 200 元。

#### (二) 航空噪音管制

1. 辦理完成臺灣桃園國際機場(桃園地區)航空噪音防制區檢討劃定公告作業(桃園市政府 111 年 5 月 6 日府環噪字第 1110119472 號公告)。

2.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執行 5 場次民眾陳情臨時性航空噪音監測作業，監測結果皆符合所在地之航空噪音防制區級別，並將納入日後重新劃定航空噪音防制區之參考。

### (三)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作業

1. 機場回饋金：111年2月1日至111年5月31日止，支出金額為新臺幣2億7,878萬2,640元。
2. 航空噪音防制費：第7梯次(111-112年度)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含桃園航空城拆遷戶專案補償)，自111年6月1日起開始受理補助申請，申請期限至112年12月31日止，採用新網格法5級補償方案，分別補助1級5千元、2級1萬元、3級1萬5千元、4級2萬元、5級3萬元，以減少邊界效應及補償落差。截至111年6月12日止，共寄發申請通知函2,436件，受理申請書692件。

## 貳、未來努力方向

### 一、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 (一) 扎根環境教育，推動簡約生活態度。
- (二) 輔導潛力場所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 (三) 因應氣候變遷，規劃本市2050淨零排碳路徑。
- (四) 深化全民綠生活低碳消費習慣、持續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落實永續發展理念。

### 二、清新桃園，星朗天晴

- (一) 落實空品惡化應變機制，當空品不良時，即時應變，減少PM<sub>2.5</sub>威脅。
- (二) 從源頭減量做起，大廠減量協談打造綠色城市。
- (三) 空品管制全E化，整合三大系統
- (四) 臭氧雙重鎖定精準減量，分析點、線、面高臭氧生成潛勢(OFP)之廠家及區域，並透過模式模擬評估其效益，有效針對該污染源對症下藥。
- (五) 推動綠牆及新增綠化基地，施行淨化區認養，並嚴格控管室內外空氣品質，針對公告場所核發自主管理標章。
- (六) 藉由加強查核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提升業者應變防災能力，降低毒化災害發生機率。

### 三、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 (一) 強化事業廢水源頭管制，改善本市河川水質;擴大水資源保育教育宣

導，推動水環境巡守隊及企業投入守護河川，擴展民眾參與保護環境量能。

- (二) 監督污染場址落實依改善計畫執行改善工作，加速場址解除列管。
- (三) 推動南崁溪大埔橋上游及東門溪氮氮削減設施，降低流域氮氮污染量，以改善南崁溪水質。
- (四) 結合石門水庫「水源總磷削減管制示範計畫」及「巴陵地區水質改善工程(合併式淨化槽)」，落實流域管理，改善入庫溪流及水庫水質。

#### **四、生質多元再循環，環境綠能再昇華**

- (一) 推動「廚餘多元處理計畫」，建立循環永續發展。
- (二) 執行「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作業。
- (三) 推動公部門一次性用品減量工作。

#### **五、事業廢棄物及環境用藥管理**

- (一) 檢討審查作業程序，兼顧各項許可審查品質及審查效率，以提升事業廢棄物各類許可申請審件人員專業水準。
- (二) 審查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公開，推動線上申請審查，增進行政管理效率，提高為民服務品質；另透過專案工程師輔導列管事業確實進行網路申報作業，提升網路申報率及準確率。
- (三) 強化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並進行「預防性管理」，藉由專案性及每月例行性網路申報勾稽及現場查核作業，促使列管事業誠實申報清理流向，防範廢棄物非法流竄。
- (四) 新冠肺炎疫情導致醫療廢棄物數量暴增，將持續醫療機構查核輔導，以確保醫療廢棄物流向無虞。
- (五) 持續加強環境用藥查核並加強宣導民眾安全使用知識，以防止環境用藥之危害。
- (六) 藉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警察、環保局三方緊密合作，持續針對重要路口加強攔查作業，並偕同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各區中隊建立巡查責任區，杜絕廢棄物入侵、棄置。
- (七) 辦理事業廢棄物處理機構評鑑計畫，邀集專家學者進行處理機構現況改善輔導，並將處理機構整體評鑑成果進行量化，藉由公開表揚及提供誘因，並宣導處理機構申請資源再生綠色產品認證，促使業

者提升自主管理、增進操作營運效能。

- (八) 實踐循環經濟政策，透過能資源的再利用，讓資源生命週期延長或不斷循環，宣導事業產源優先將產出之高熱值廢棄物分類委託再利用，積極輔導業者設置將高熱值廢棄物製造為固體再生燃料(SRF)之再利用(製造)廠及 SRF 使用廠，提供固體再生燃料(SRF)予再生能源發電業或鍋爐等為燃料，轉廢為能，使事業廢棄物能資源化比率提高，兼具減煤減碳效果。
- (九) 打造永續低碳家園，並推動產業共生循環生態，輔導各類環保產業進駐，將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處理進行資源化及能源化，建立事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產業鏈，促進廢棄物在地處理及資源化再利用，達成 139 年零碳排之目標。

#### **六、環境開發規劃監督，青山綠水守護家園**

- (一) 持續推動地方環境保護計畫。
- (二) 落實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與監督查核工作。

#### **七、e 化查緝智慧辦案，打擊污染民眾有感**

- (一) 污染預警科技監控、建構完善環境資訊系統。
- (二) 檢警調經海環合作打擊不法、伸張環境正義、瓦解跨區犯罪集團。

#### **八、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 (一) 持續辦理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及回饋金工作，落實分級補償制度，促進地方建設發展。
- (二) 執行改裝噪音車輛攔檢勤務，加強聲音照相科技執法，維護居住安寧環境。

### **參、結語**

以上謹就本局 4 個月以來之業務執行狀況簡要報告，尚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多予批評指教，往後本局仍秉持為民服務的理念，積極執行各項環保業務，讓民眾擁有乾淨的家園。

最後預祝本次大會圓滿成功，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

附表、主管名單

單位別	職 稱	姓 名	電 話	傳 真
局長室	局 長	呂理德	03-3386021#8101	03-3388254
副局長室	副局長	陳增祥	03-3386021#8301	03-3388254
副局長室	副局長	江育德	03-3386021#8201	03-3388254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葉孟芬	03-3386021#8401	03-3388254
專門委員室	專門委員	蘇振昇	03-3386021#8501	03-3398477
簡任技正室	簡任技正	黃美君	03-3386021#8503	03-3398477
簡任技正室	簡任技正	呂明錡	03-3386021#8504	03-3398477
綜合規劃科	科長	曾國偉	03-3386021#1101	03-3348905
環境永續科	科長	井長瑞	03-3386021#2101	03-3316133
空氣品質保護科	科長	張書豪	03-3386021#1201	03-3313906
水質土壤保護科	科長	朱健璋	03-3386021#1301	03-3333878
一般廢棄物管理科	科長	李美質	03-3386021#1401	03-3354934
事業廢棄物科	科長	周孫有	03-3386021#1501	03-3332480
環境稽查科	科長	蔡元正	03-3342338#601	03-3342366
噪音管制科	科長	黃伯弘	03-3860569#301	03-3868073
低碳暨環境教育中心	參議	黃世昌	03-3386021#1601	—
公共關係室	主任	鄭一帆	03-3386021#1701	03-3346232
生態物流專案辦公室	主任	呂明錡	03-3386021#8504	
秘書室	主任	管鳳珠	03-3386021#7401	03-3366591
會計室	主任	蘇智穎	03-3386021#7301	—
人事室	主任	蔡玉梅	03-3386021#7103	—
政風室	主任	吳智豪	03-3386021#7201	—